

证券代码：600666

证券简称：奥瑞德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08

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 14:00 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6 人，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左洪波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

因独立董事张波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现提名邵明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（简历附后），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该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2 月 18 日

附件：个人简历

邵明霞，女，1978 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学士学位，注册会计师。曾任哈尔滨建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，黑龙江鑫达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，哈尔滨建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，现任哈尔滨中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。邵明霞女士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